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1187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B級加強培訓班實施計畫公告版。(1070118743_Attach000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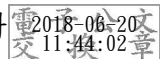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107年度「閩南語認證B級輔導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派員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7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縣國中小現職教師優先，若有多餘名額則開放給花蓮縣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加。
- 三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107年7月2日、3日、4日、5日及6日共計5天，於太昌國小辦理。連絡人：李采綾主任(電話：8571746)。
- 四、參加研習教師請貴校給予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，依縣府核定文號核予研習時數36小時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7年6月29日前，進入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7/06/20



1070001731